

路得记

张西平牧师

路得记共有四章，作者是撒母耳，写作的日期约为主前 1010 年，写作地点在示罗，目的：指出在以色列人黑暗的士师时代，神在属于祂的忠心子民心中仍然动工，没有撇下他们；也指出大卫王的家世，指出以色列的光明。

路得记是一篇可歌可颂、温馨动人的故事，及一个正确选择的结果。可能发生在基甸当士师的时候，当时犹大国大遭饥荒，有一家四口，夫妻和两子，逃到邻近的摩押地寄居，一个不平凡的故事便应运而生。在摩押，这个家庭发生剧变，十年光阴只剩下婆婆拿俄米和媳妇路得二人，回到老家去。

路得本是摩押女子，十年相聚，她跟婆婆有学到爱慕神的心。在回乡路途中，路得不愿意和婆婆分开，一心跟随服侍到老。这是一个信心的考验，想不到一个外邦的女子竟然得胜，神悦纳她的献身。当路得与她犹太籍的婆婆住在伯利恒时，神引导她到波阿斯的田地（一个至近的亲属），在那里拾取麦穗，终于找到一个新的丈夫。从这个丈夫，她成为以色列最伟大君王大卫的曾祖母。本书的结尾提到一个简短的家谱，波阿斯是大卫的曾祖父，救主耶稣是从大卫而出。

士师记记述神子民在背弃神所遭到的灾难和管教，而路得记是写外邦人因归向以色列的神而蒙福，成为神子民的一份子。本书的中心思想表明了信心的佳美，尤其出自一位外邦女子，更为可贵。本书的重要经文出自路得的口，路得说：“不要催我回去不跟随你。你往哪里去，我也往哪里去；你在哪里住宿，我也在哪里住宿；你的国就是我的国，你的神就是我的神。你在哪里死，我也在哪里死，也葬在那里。除非死能使你我相离，不然，愿耶和華重重地降罚与我。”（1:16-17）

士师记是记载黑暗惨痛的历史，读的时候令人感到失望和叹息。但在读路得记之时，令人感到钦佩、兴奋和盼望。路得记的故事在士师的时代就好比沙漠中的青草，黑暗中的明星。

路得记主要记载的目的有下列几点：

1. 指出了士师时代虽然是黑暗的时代，但也不是每个角落都是黑暗的，在同一个时期里面也有光明可取的一面，可以供后人来学习。

2. 指出了大卫这位合神心意的王，原是从伯利恒而来。士师记 17-18 章和 19-21 章，这两个故事都发生在伯利恒，描写了当时道德与宗教败坏的一面；但从路得记来看，伯利恒也不是像众所周知的那么黑暗。

3. 本书暗示目的，乃是回应亚伯拉罕约的话：地上万族都因选民得福。

4. 从路得记可以看出神丰盛的恩典，神如何在暗中的眷顾，如何成就祂的旨意，如何以慈爱怜悯来对待人。神恩待拿俄米，也恩待摩押的女子路得，使她进入神的圣约，能够跟选民同享应许之福。

本书共有四章，可以分成四大段落：

一、路得至波阿斯城中(选择)（信心的试炼）

二、路得至波阿斯田中(劳苦)(信心的劳苦)

三、路得至波阿斯场中(请求)(信心的应许)

四、路得至波阿斯家中(回报)(信心的赏赐)

圣经中有两卷书都是记载了一位女人的故事，一卷是以斯帖记，一卷就是本书路得记，这两本都是非常有趣，特别的宝贵。不但故事非常动人可爱，且有真实历史的根据。二个故事的主角所不同的是：路得是一个外邦的女子，却嫁给以色列人为妻，得到神的救赎来服事神；而以斯帖是一个犹太女子，却嫁给外邦皇帝为后，救了本族的人。

一. 路得至波阿斯城中(1章)

路得记第一章里面，当士师秉政的时候，国中遭遇了饥荒，在犹大伯利恒有一个人名叫以利米勒，带着妻子拿俄米和两个儿子玛伦和基连，到摩押地去，这一家人在外邦定居了下来，居然还替两个儿子娶了摩押的女子为妻，一个名叫俄珥巴，一个就是本书的主角路得。他们在那里住了约有十年，这个家庭得到的是死亡、缺乏、灾祸、苦难；后来，只剩下了拿俄米和两个媳妇，拿俄米听到了耶和华眷顾自己的百姓，赐粮食于他们，就想归回到自己的本国本城，回到神所赐恩的地方去。路得一定听过他们讲述耶和华神在他们列祖身上所行的大事，在心里面起了爱慕神的心，她相信这位才是真神，自己以前所拜的不过是偶像罢了。

当拿俄米要回犹大地的时候，她对两个儿媳妇说，你们各人回娘家去吧，愿耶和华恩待你们，像你们恩待已死的人与我一样。于是，拿俄米与她们亲嘴而别，她们就放声而哭。俄珥巴回到她所拜的神那里去；而路得舍不得拿俄米，她说：“你的神就是我的神”。她没有想到自己去犹大地，是一个被人藐视的外邦女子，以及将在陌生地遇到多大的难处，她只知道永远跟随她的婆婆，而且也跟随这位真神。从路得她对拿俄米的表白中，看见她是一个愿意归附拿俄米神的外邦人。路得的祖先罗得为了世俗的福，而离开了应许地，但是从路得身上，看到她改换祖先错误的方向，从外邦地搬到应许地，蒙神大大的祝福。

路得本是摩押的女子，根据申 23:3 记载“亚扪人或摩押人皆永远不能进入神的会”。「进入神的会」，即成为恩约之民，享受恩约之福。路得能「进入神的会」，乃是基于她对神的信心。神是全世界的神，祂不只是犹太人的神，也是外邦人的神。路得像喇合一样，因着信，能够进到神恩典的里，享受恩约的保护和祝福。

二. 路得至波阿斯田中(2章)

在家乡，拿俄米有一个至近的亲属，名叫做波阿斯，是一个大财主。路得恰巧来到波阿斯的田里拾取麦穗，她本来只想跟在收割的人身后拾取一些打捆剩下的麦穗，好带回去供养婆婆；但是波阿斯注意到她，问到她，又恩待她，用慈爱的话来安慰她的心。波阿斯处处照顾路得和拿俄米，让她在自己的田里收取额外的麦穗。波阿斯甚至说：“愿耶和华照你所行的赏赐你。你来投靠耶和华以色列神的翅膀下，愿你满得他的赏赐”。(2:12)

三. 路得至波阿斯场中（3 章）

路得的婆婆拿俄米想要为路得找一个安身之处，使她能够享福，她差遣路得向波阿斯求婚。这一段经文记载了一个字，叫做「至近的亲属」。路 3:9 路得对波阿斯说：“求你用你的衣襟遮盖我，因为你是我一个至近的亲属。”「至近的亲属」这个字，在本书中一共出现了 28 次之多。「至近的亲属」是有关以色列人的家庭律，在利未记 25，27 章中记载，至近的亲属主要有几个责任：

第一，为同族赎回失去的产业。产业有时因饥荒，贫穷或是其他原因被卖掉，至近的亲属可以帮同族赎回，使其得享原有产业。

第二，为亲属赎回自由。有时候同族的人因为太穷了，而被卖给他人作奴隶。

第三，为同族的人赎回生命，就是为同族人被杀害而复仇。

第四，为同族的人接受赔还的金钱，或者是处理诉讼的事情。

至近的亲属对同族人的责任，主要是与赎回产业有关。但是，3:9 中记载路得在这里因着拿俄米对她的吩咐，向波阿斯这个至近的亲属求他用「衣襟遮盖」。

什么叫「衣襟遮盖」呢？这是犹太当时的习俗，原意是愿意进入对方保护及恩典里，代表婚姻、供应和保护之意。波阿斯对她说：“女儿啊，愿你蒙耶和華賜福！你末后的恩，比先前更大，因为少年人无论贫富，你都没有跟从。女儿啊，现在不要惧怕。凡你所说的，我必照着行，我本城的人都知道你是个贤德的女子。我实在是你一个至近的亲属，只是还有一个人比我更近。你今夜在这里住宿，明早他若肯为你尽亲属的本分，就由他吧，倘若不肯，我指着永生的耶和華起誓，我必为你尽了本分，你只管躺到天亮”。（3:10-13）

至近的亲属责任可以包括婚姻，但不是照着律法的规定，而是自愿的。路得向波阿斯请求婚姻保护的建议，是来自拿俄米。路得是一个外邦人，她不知道律法的规定，所以波阿斯也没有推辞路得的请求。但是波阿斯提到有一个更近的亲属，如果那位亲属肯来赎地的话，就需要尽那个责任，如果那位更近的亲属不肯的话，那波阿斯才可以赎地和婚娶。

四. 路得至波阿斯家中（4 章）

“波阿斯到了城门口，坐在那里，恰巧波阿斯所说的那更近的亲属经过。”（4:1）波阿斯就将赎地和婚娶的条件连在一起，那位至近的亲属立刻脸上变了颜色，因为 4:6 讲：“对我的产业有碍。”他想如果与路得结婚生下了儿子，成为玛伦家的人，自己名下的产业十分之一，或十分之二要给这个儿子。这位更近的亲属只想赎地，而不想赎路得。所以，他连地也不想赎回了。

路得记整个故事都说明了波阿斯完成的责任是伟大的、无私、可敬的，神给他们夫妻莫大的恩典。波阿斯是一名至近的亲属，他对路得是出于爱，正如神与基督的工作，神将以色列和教会赎回，正如波阿斯将路得从贫穷无助的困境里赎出来，他是那一个更大的、最近的亲属。我们的主就是我们「至近的亲属」，祂有大能，而且祂也爱我们，愿意赎回我们，与我们联合。

在本书 1:8，拿俄米说：“愿耶和華恩待你們，像你們恩待已死的人與我一樣”。本書常常提到「恩待」這個字，此字也為「約愛」的愛，可說是神對人的特愛，是一個忠心的愛，長闊高深、無微不至。一個認識神、懂得經歷神的人，一定能夠在他的生活上彰顯出神的「約愛」來，我們可以在路得記里面看見好的生活範例，路得願意跟從拿俄米，回到猶大的伯利恆，可能因為在拿俄米的身上看到了「約愛」的生活榜樣，拿俄米自己宣告神以「約愛」恩待她。約愛的生活，也是敬虔以色列人對外邦人的見證。

波阿斯在 3:10 也願意神用「約愛」恩待路得，使她的生活勝過以前，這一切皆顯明這些人確實明白什麼叫做約愛，而他們也存着這樣的心態待人。在波阿斯的身上又有一個很明顯的證據，先在麥田里，用「約愛」的精神善待路得，又在打麥場用約愛之禮幫與路得過夜，并向路得保證他必照應她的終身大事。後來在波阿斯與至近親屬對話的整個過程，都顯出波阿斯的「約愛」，光芒四射。他不像那更近的親屬自私為己，那位更近的親屬，雖然沒有錯，只是不夠約愛，沒有約愛的精神。而波阿斯卻正相反，他所做的，正是約愛精神所期待的。波阿斯處處顯出他的偉大、慷慨、樂意、順從律法，這是偉大的約愛生活，也是以色列人理想的生活。

今天我們也一樣，我們蒙了神的恩典，神常用祂的「約愛」恩待我們，讓我們日常的生活上面用約愛的精神活出來，對我們的家人，對外邦人，對周圍的人，都顯出神約愛的精神，顯出神敬虔的子民，也顯出我們是樂意遵行神的話，活出一個最理想的生活。

從路得記的故事里面，看見神實在是看顧、顧惜和恩待人的神。路得記記載了有關神在人生命掌權的一本小書，神的看顧是非常的奇妙，有時候是透過神迹奇事，有時候是在暗中用隱秘的方式來照顧人。

路得記 2:3 講到路得「恰巧」到了波阿斯的那塊田里，4:1 講到波阿斯到了城門坐在那里「恰巧」波阿斯所說的至近的親屬經過，這兩處的「恰巧」，都講到了神奇妙的看顧。看起來好像是偶然，但却是萬事互相效力。在你我的人生中，我們也有許多的「恰巧」，都是神恩待的管理和帶領。在我們人生中，神對我們的看顧實在無微不至，讓我們能体会到祂的存在。在我們生活的需要上，祂來介入，祂的存在，與我們生活打成一片，讓我們時時刻刻的，不知不覺地體驗神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神。

在路得記的故事里面看見四個人的身上都得到神無微不至的愛與眷顧：

第 1，神恩待了以利米勒的家，讓他不至于后继無人。

第 2，拿俄米也从苦境之中，重新获得喜乐和安慰。

第 3，路得与前夫结婚十年没有生育，后来神使路得得了一个孩子，神是使不能生育者而生育的神。

第 4，波阿斯事业有成，生活安定，可惜孤家寡人，神使他“恰巧”遇见路得，于是产生了爱情，而且在许多恰巧的事上，他与路得终于成为眷属。在一切的事上都显出神的保守和看顾，使他成为大卫的先祖。

路得名字的意思也是“美丽”，我们从这本书里面看见，她在信心、爱心、顺服、勤劳、吃苦、谦卑、忠诚的品德上，真是美丽！

大卫的世系（4：18-22）

路得是大卫的曾祖母，而大卫是弥赛亚的先祖，是神的恩典，使一个摩押的外邦女子成为波阿斯的妻子。波阿斯是耶利哥妓女喇合所生的（太 1：5），大卫的曾祖母是一个摩押子女，他的曾祖父有一半迦南人的血统，由此家族至弥赛亚耶稣，象征君王身份的王权已在历史地平线那端隐约可见。